

數位發展部

第20次主管會議紀錄

公告版

日期：115年1月15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部延平大樓101會議室

主席：林部長宜敬

紀錄：林怡芬

出席及列席人員：侯政務次長宜秀、葉常務次長寧（請假）、胡主任秘書貝蒂、數位產業署林署長俊秀、資通安全署蔡署長福隆、鄭參事明宗、林技監春吟、數位策略司蔡司長壽洵、韌性建設司牛司長信仁（陳副司長坤中代）、資源管理司曾司長文方、數位政府司王司長誠明、數位國際司莊司長盈志、資料創新司莊司長明芬、秘書處陳處長仲山、人事處莫處長永榮、政風處陳處長春杏、主計處吳處長浚郁、資訊處王處長復中、法制處張處長學文、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林院長盈達（許副院長建榮代）

壹、本部114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實質審查之公開抽籤作業。（主辦單位：政風處）

抽籤結果：本部114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及前後年度申報財產比對公開抽籤結果，抽出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3人，再從該3人中抽出「前後年度申報財產比對」1人。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部重要會議指（裁）示事項追蹤列管辦理情形案，報請公鑒。（報告單位：數位策略司）

決定：

一、洽悉。

二、本次提報歷次列管案件計3案：同意解除追蹤計2案；繼續追蹤計1案。

案由二：數位策略司施政重點，報請公鑒。（報告單位：數位策略司）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數位策略司依規劃期程，完成所報「人工智慧風險分類框架」及「完成 AI 應用之兒少、人權及性別之影響評估」等各項工作，逐步完善我國 AI 治理策略。

案 由 三：資訊處施政重點，報請公鑒。（報告單位：資訊處）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資訊處落實「創新與信賴團隊」願景，依期程推動行政資訊入口網（EIP）重構、AI 應用普及及零信任架構等重點工作，並透過主動巡檢與滿意度機制，確保資訊環境之穩定、安全與友善。

三、請各單位配合相關數位流程改版與資安教育訓練，並請資訊處持續支援各司署，確保機關資訊安全與業務順利運作。

案 由 四：本部各單位業務報告書面資料案【詳附錄】，報請公鑒。（報告單位：各單位）

決 定：洽悉。

參、 討論事項（略）

肆、 臨時動議（略）

伍、 長官提示事項（略）

陸、 散會（下午3時32分）

附錄

案由四：本部各單位業務報告書面資料，報請公鑒

報告單位：各單位

說明：本部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本月重要工作摘要如下：

一、數位策略司

(一) 人工智慧基本法(草案)推動情形

立法院114年12月23日三讀通過《人工智慧基本法》，主管機關為國科會，本部將配合辦理 AI 風險分類框架推動及資料治理機制建立等工作。

(二) 人工智慧風險分類框架(草案)推動情形

刻依據「人工智慧基本法」第16條第1項規定，推動「人工智慧風險分類框架」草案，以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循該框架訂定以風險為基礎之管理規範，主要包括建立基本認知、識別風險、評估風險及應對風險等四大重點，草案預計於115年第一季完成並公告。

二、韌性建設司

(一) 陸-提升行動通訊網路災時持續運作能力

補助電信事業強化行動網路韌性建設

- 1、114年12月16日核定撥付電信業者行動網路韌性建設(包括29台高抗災基地臺、9臺衛星行動車等)40%補助款，計9,696萬元。
- 2、114年12月23日核定撥付行動網路韌性建設(包括交通樞紐5G建設基地臺1,123臺、衛星行動車擴建31臺、海底纜線2條、OTN 傳輸設備2案及微波94區間等)40%補助款，計10億4,340萬元。

(二) 海-提升臺灣海底通訊電纜韌性

114年12月22日核定強化海纜韌性建設補助申請(包括海纜系統之傳輸網路、通訊備援及擴充海纜自動告警系統等)，計補助4,979萬元。

(三) 空 - 布建多元衛星應變網路

115年「精進政府關鍵節點非同步衛星驗證網路計畫」社發計畫(維運既有 OneWeb/SES 衛星應變網路)

114年12月18日「115年政府非同步軌道衛星通訊及維運服務案」已於政府採購網上架，供各機關自行購置衛星通訊服務。

(四) 防護—強化通傳網路安全防護

國家通訊暨網際安全中心(NCCSC)運作情形

依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於107年完成通傳網路資安通報、應處及聯防機制 e 化作業。自114年12月1日迄114年12月31日，資安監控分析通報平臺分享至通傳事業情資共計9,767筆，分享至 N-ISAC 情資共計3,750筆。

三、資源管理司

(一) 中華電信同步軌道衛星 Astranis 衛星通信用無線電頻率核配申請案

- 1、緣由說明：中華電信為提供國內同步衛星 Astranis 服務需求，於114年10月2日向本部申請衛星通信用無線電頻率核配。
- 2、辦理過程：114年12月30日通知中華電信取得頻率核配資格，及繳納履約保證金。
- 3、後續辦理：中華電信應於接獲本部通知之日起60日內繳納履約保證金，及續申請核發頻率使用核准函。

(二) 中華電信中軌道衛星 SES 衛星通信用無線電頻率核配變更案

- 1、緣由說明：中華電信為增加中軌道衛星 SES 衛星饋線鏈路需求，於114年10月2日向本部申請衛星通信用無線電頻率變更。
- 2、辦理過程：114年12月30日通知中華電信取得頻率核配資格。
- 3、後續辦理：中華電信應續向本部申請核發頻率使用核准函。

四、數位政府司

(一) 普發現金專案領取進度

截至115年1月2日，已登記或領取人數達2,161萬餘人（已達預估領取總人數之91.70%）。其中 ATM 領現約548萬人，登記入帳約880萬人，整體作業持續穩定進行。

(二) 建構公務 AI 人才職能架構

- 1、職能指引：數政司於114年12月29日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工作層級進行商談，針對「AI 公務人才認定指引」達成共識，初步定義公務體系所需之4類人才、6項能力類型及4項認證分類，目前正依會議結論修正指引內容，俟雙方確認並簽報部長核定後據以推動，加速提升公務人員 AI 應用能力。
- 2、AI 公務人才發展辦公室：115年1月7日持續召開 AI 人才辦第4次會議，針對年度執行進度、試煉資源規劃及各部會 AI 推動現況進行跨單位協調與追蹤。

五、數位國際司

(一) 分散式身分驗證 (數位憑證皮夾) 推動情形

- 1、114年12月17日數位憑證皮夾進行試營運，APP 下載量截至115年1月5日為72,100次。
- 2、114年12月29日在「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理監事聯席會」說明數位憑證皮夾在適用租車場景可能方案，公會認同此項便利措施。
- 3、115年1月6日針對關貿網路、國泰產業研發中心等15家企業詢問合作議題召開說明會，其中包含如票務及無密碼驗證等符合目前推動規劃之需求，本部將延續洽談。

(二) 公民科技推動情形

- 1、115年1月6日日本國際高等研究院東京學院來訪，本部就公民科技社群互動及人工智慧議題討論並交換意見。
- 2、114年12月19日起公告受理「115年度數位發展部海內外補 (捐) 助計畫」，凡符合申請資格並辦理推動數位合作或公民科技推廣等事項者，皆可於115年1月31日前向本部提出補助申請。

(三) 總統盃黑客國際松執行情形

114年總統盃黑客國際松以「Digital Innovation for Resilience and Sustainability (以數位創新打造韌性與永續的未來)」為徵件主題，吸引來自全球29個國家與地區熱情參與，其中來自印度的「CropNow」及臺法合作之「BeyondHearing」等獲選為卓越團隊，亦於12月來臺參訪交流並由總統頒獎。為感謝評選委員與輔導專家之辛勞，以及鼓勵入圍晉級團隊不懈的努力，業於12月30日致贈評審、輔導專家及所有入圍及卓越團隊電子感謝狀。

六、資料創新司

(一) 政府資料開放與領域資料標準推動情形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於114年12月上架「多元公共運輸數據分析與行銷策略」、「交通行動服務(MaaS)後續服務擴充與推廣策略規劃」、「交通行動服務(MaaS)示範建置與服務擴充計畫」等多項研究成果之文本資料，涵蓋政策規劃、服務建置及行銷分析等面向，提供學界、產業及民眾深入理解我國MaaS發展歷程與應用成果的重要參考。

(二) 「臺灣主權 AI 訓練語料庫」推動情形

已於114年12月24日辦理「打造臺灣主權 AI 語料釋出 邁出關鍵一步」記者會，並邀請文化部、教育部共同與會，分享已上架之特色資料集，廣獲各媒體、社群正向報導；持續推動與輔導各機關上架語料，目前累計約2,900餘筆資料集，共10億 token 數語料。

(三)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 (MyData) 推動情形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平臺近期上線資料集及線上服務：法務部「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屏東縣政府「屏東縣未滿一歲嬰幼兒營養補助」、彰化縣政府「埔心鄉坐月子津貼」等線上服務。

(四) 促進政府機關及非政府組織數據應用

1、為全方位打造資料創新環境，已於114年8月啟動研擬我國NGO/NPO 數據轉型手冊，並於115年1月15日召開組織工作者需求對接工作坊，接續編撰內容、易用性測試等工作，預計於

115年7月完成電子版手冊。並持續按月輔導政府機關及非政府組織數據應用，深化政府及民間資料創新應用能力。

- 2、為強化政府機關之資料素養、資料管理與應用能力，已於114年10月起規劃開發系列課程教材，以提升資料培力資源整備度。預計於115年第1季完成6份教材範例。

七、秘書處

本部114年11月份公文時效統計情形

本部114年11月份七大類公文處理時效均優於行政院暨所屬中央二級機關平均值，請各單位持續積極掌握公文辦理時效，共同提升本部行政效能。

八、人事處

有關宣導114年10月10日起施行公務人員及聘僱人員之身心調適假一案

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14年9月18日修正「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3條規定，及行政院於114年10月9日修正「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第3條規定，增訂公務人員及聘僱人員之身心調適假，每年准給3日，併入事假日數計算，請假時毋須檢附證明文件，機關不得拒絕，且不得影響其考核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並自114年10月10日生效，爰請各單位主管依規定核假，以強化對同仁心理健康之支持，協助營造友善公務職場環境。

九、政風處

(一) 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

春節將至，同仁如遇有與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除有「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下稱本規範)第4點但書各款情形外，應予拒絕或退還，並簽報長官及知會本處；遇有與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飲宴應酬，除有本規範第7點第1項但書各款情形外，不得參加，且於例外因公務禮儀、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等情形，應依第10點規定，簽報長官及知會本處後始得參加。

(二) 辦理本部114年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公開抽籤

本部114年度向本處完成財產申報人數共計22人，依法務部函示114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抽籤比例10%，應抽出實質審查人數為3人（ $22人 \times 10\% = 2.2人$ ，無條件進位取整數）；再以抽中實質審查人數依2%以上比例抽出「前後年度申報財產比對」人數為1人（ $3人 \times 2\% = 0.06人$ ，無條件進位取整數）。於本次會議恭請部長公開抽出中籤人員，後續由本處配合法務部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期程辦理相關事宜。

十、法制處

（一）法制作業事項

- 1、法律案：電信管理法第72條修正條文業經總統於115年1月5日公布施行。
- 2、法規命令：
 - （1）修正「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部分條文。
 - （2）修正「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名稱並修正為「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辦法」。
 - （3）修正「資通安全情資分享辦法」。
 - （4）修正「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
 - （5）修正「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辦法」，名稱並修正為「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辦法」。
 - （6）修正「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資通安全事項獎懲辦法」，名稱並修正為「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事項作業辦法」。

（二）專案事項

- 1、持續辦理數位政策法制協調專案小組之相關業務。
- 2、持續辦理本部法規命令草案115年度立法計畫之滾動式檢討修正。
- 3、處理衛生福利部修正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修正有關網際網路治理相關規定。

- 4、處理行政院審查「虛擬資產服務法」草案。
- 5、處理行政院審查「政治獻金法」草案。
- 6、處理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審查動物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 7、處理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審查國家安全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 8、處理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審查反滲透法修正草案。
- 9、處理內政部修正社會秩序維護法草案。
- 10、處理法務部修正行政程序法有關行政程序電子化相關規定。

(三) 其他協處案件

- 1、協助數產署辦理5G專頻專網之許可、廢止及核發執照案件。
- 2、配合現行打詐事務推動，協助數產署辦理相關案件及建立標準作業流程。
- 3、協助數產署處理「依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第39條第4項規定授權研訂子法草案內容」相關事宜。
- 4、協助數產署辦理所管業者違反洗錢防制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規定之裁罰案。
- 5、協助國際司辦理數位憑證皮夾之法規調適研析。
- 6、協助資安署處理資通安全管理法授權子法研訂(修)相關事宜。
- 7、協助資源司處理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修正草案相關事宜。

十一、數位產業署

(一) 「行動寬頻專用電信網路審查會議」辦理進度

- 1、114年12月31日召開「行動寬頻專用電信網路第二十八次審查會議」，經該審查會議決議通過2案，1案為一般申請，1案為特殊審查。
- 2、「行動寬頻專用電信網路審查會議」整體績效：截至114年12月31日，累計審查通過141案，其中已發照計126案、免發照(短期設置)計32案，以及實驗移用計5案。

(二) 「114年度數位領域就業金卡」受理情形

數位領域就業金卡自112年5月發布「外國特定專業人才具有數位領域特殊專長」以來，已累計受理近1,400件申請案，依照國發會外國人才專法公開數據，截至114年11月30日已核發1,026張數位金卡。

十二、資通安全署

(一) 資安政策與法規

資安法修法進度

《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業於114年9月24日經總統公布，並於114年12月1日施行，其相關子法修正發布進度如下：

- 1、《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審查辦法》業於114年12月19日發布，並溯及自114年12月1日施行。
- 2、《資通安全法施行細則》、《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辦法》、《資通安全通報應變及演練辦法》及《資通安全情資分享辦法》等4子法，業於115年1月5日發布，並自115年1月7日施行。
- 3、《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業於115年1月7日發布，並自115年1月9日施行。
- 4、《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事項作業辦法》業於115年1月13日發布，並自115年1月15日施行。
- 5、《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設置辦法》刻函請行政院公布施行。

(二) 資安訓練宣導

1、資安技能金盾獎決賽暨20週年紀念活動

115年1月9日辦理資安技能金盾獎決賽暨20週年紀念活動，結合最新威脅趨勢題型，提升在學學生資安攻防實戰經驗，有助於未來接軌參與國際資安賽事；已邀請部長蒞臨致詞及頒獎，同時擴大邀約歷屆參賽人員參與展示與互動活動，回顧金盾獎成長歷程，持續協力臺灣在學資安人才培育推動。

2、資安月報

114年12月15日於官網公布114年11月資安月報，分享「偽冒 Chrome 元件更新提示」資安事件等。

(三) 資安評鑑及考核

資安服務廠商評鑑

為提供機關資安服務選商參考，並激勵廠商提升服務品質，114年度資安服務廠商評鑑計有20家廠商參與，包含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SOC)服務、資安健診、弱點掃描、滲透測試及社交工程演練5項服務，業於114年12月29日召開114年度資安服務廠商檢視會議，評鑑結果計有A級19家、B+級34家、B級15家、C級3家，115年1月9日已於資安院官網公布相關評鑑結果。

十三、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

(一) 國際合作交流

- 1、12月1日出席澳洲昆士蘭大學網路研究中心年會並發表演說，以「AI for Cybersecurity at NICS」為題，說明資安院人工智慧防禦技術應用與發展。
- 2、12月19至22日出席由日本情報通信研究機構(NICT)與台灣資安科技研究中心合辦之「台日前瞻資安技術研討會」(TWN-NICT Workshop 2025)，分享人工智慧安全與人工智慧應用於資安防禦等主題。

(二) 零信任網路資安防護

有關輔導B級機關導入零信任架構，已完成零信任架構部署與驗收作業。有關功能符合性驗證作業，每週公告去識別化驗證更新進度於資安院官網零信任專區，114年12月新增1個廠商產品通過身分鑑別功能符合性驗證，新增1個廠商產品通過設備鑑別功能符合性驗證。

(三) 資安人才培育推動

編撰出版《資安星際指南》5本系列手冊，主題涵蓋基礎概論、網路安全、委外安全、資安制度等，以非資安背景、或需兼任資安工作的實務人員與管理者為出發點，著重以淺顯易懂的方式，將複雜的

資安要求轉化為「可理解、可操作、可立即採行」的實務教材，適合單位作為推動資安工作的入門工具包與組織內部共學教材。